

**FCTC**世界卫生组织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缔约方会议

第五届会议

大韩民国首尔，2012年11月12-17日

2012年11月17日

决 定

FCTC/COP5(5) 首尔宣言

注意到公约秘书处关于《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世卫组织框架公约）全球实施进展的报告¹；

忆及 FCTC/COP4(5)号决定，其中通过了关于执行世卫组织框架公约的埃斯特角宣言；

欢迎 2011 年 4 月召开的首届健康生活方式和非传染性疾病预防问题全球部长级会议的政治宣言、2011 年 9 月召开的联合国大会关于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高级别会议的政治宣言²、2011 年 10 月召开的健康问题社会决定因素世界大会的政治宣言、2012 年 6 月召开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政治成果文件³以及 2012 年 7 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关于联合国全系统范围内烟草控制一致行动的决议⁴；

意识到非传染性疾病的全球负担和威胁是可持续发展的主要挑战之一，并认识到降低个人和人群对烟草使用和接触烟草烟雾等高危因素接触水平的至关重要性；

认识到烟草控制工作有助于改善公众健康和支持人人享受最高而能获致之健康标准的基本权利；

¹ 文件 FCTC/COP5/5。

² A/RES/66/2 号决议。

³ A/RES/66/288 号决议。

⁴ E/RES/2012/4 号决议。

强调国际社会呼吁世卫组织框架公约各缔约方加快实施工作并鼓励尚未加入公约的国家考虑加入；

关切地注意到，最经常报告对有效实施世卫组织框架公约形成障碍的是烟草业的干预；

忆及烟草业的利益与公共卫生政策的利益之间根本的和无法和解的冲突；

重申它们决心优先考虑其保护公众健康的权利；

世卫组织框架公约各缔约方宣称：

1. 它们承诺加快实施公约，以便使烟草使用和接触烟草烟雾持续大幅度下降。
2. 由于认识到非传染性疾病预防和控制需要政府所有有关部门采取行动，它们决心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支持对烟草控制采取全面、多部门和协调的做法。
3. 它们承诺继续努力筹集支持烟草控制活动所需的财力和技术资源，尤其用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轨国家。
4. 它们决定按照公约第 5.3 条要求以及为与该条实施准则保持一致，加强行动，保护烟草控制政策不受烟草业的商业和其它既得利益的影响。
5. 它们决心从公众健康利益出发并根据公约以及为与公约准则保持一致，不允许烟草业的干预延缓或制止烟草控制措施的制定和实施。
6. 它们承诺根据公约第 22 条，相互合作并与公约秘书处及其它有关国际组织合作，加强其履行公约规定的义务的能力并努力抵制烟草业的干预。

（第四次全体会议，2012 年 11 月 17 日）

= = =